



防损公告

2010年1月29日，星期五

676号公告-01/10——关于在港外锚泊的最新消息——新加坡/马来西亚

继 662 号关于“在港口界线外锚泊”的公告，本协会向协会各成员提供有关新加坡和马来西亚附近海域的最新情况。

目前，在新加坡周围区域的港口界线(OPL)外仍锚泊着大量的船舶，这些船主要锚泊在两个地方。第一个地方是在靠近丹绒柏乐巴斯港(Tanjung Pelepas)的新加坡西面进出口航道上，而第二个地方是在柔佛(Johore)浅滩浮标的东部。

在过去的几个月里，很多锚泊在这两个区域的船舶都未受到任何骚扰，但近来，马来西亚海事部(Malaysian Marine Department)开始频繁地开展调查，特别是对那些添加燃油操作的船舶进行了登船检查。根据马来西亚法规允许马来西亚海事部可以对进行加添燃油操作或船对船驳油操作的船舶进行调查。因此，协会各成员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应当十分小心，别以为是在公海而忽视。

由于地理状况以及新加坡周围地区国家密集，故在该地区不可能采用一般领海界限(12 海浬)，因此采用 3 海浬港口界限作为边界线。尽管这样，仍有某些地方的管理当局声称，他们允许船舶在他们的 12 海浬地区内进行加油或驳油作业是属于他们的管辖权之下的。

协会各成员在该地区应小心谨慎，如有任何疑问，请与各自的地区代理或通讯员联系。

信息来源: Spica Services,
claims@spica.com.sg